

新聞稿

除非另有註明，所有金額均按加元呈列

TSX/NYSE/PSE: MFC

SEHK: 945

2022年2月1日

宏利與 Venerable Holdings, Inc. 完成有關美國變額年金業務的再保險交易

宏利今天宣布其附屬公司恒康人壽保險公司（美國）（「恒康」）與 Venerable Holdings, Inc. 的附屬公司 Corporate Solutions Life Reinsurance Company 已就宏利旗下的一大部分舊有美國變額年金業務完成早前公布的再保險交易，當中主要包括帶有「保證最低提取賠償」附加保障的保單。

宏利總裁兼首席執行官高瑞宏表示：「是次美國變額年金再保險交易的順利完成，標誌著我們在致力優化舊有業務組合方面的一大重要里程碑。這項交易有助釋放股東價值，為我們的未來風險水平帶來有意義的減幅，並有助我們將旗下業務的盈利組合轉為集中發展最具潛力的業務。我們很高興能在這方面取得如此豐碩的成果。」

恒康將繼續管理這些保單並提供無縫的客戶服務體驗。有關這項交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我們在 [2021年11月15日所發出的新聞稿](#)。

傳媒查詢

Cheryl Holmes
(416) 557-0945
Cheryl_Holmes@manulife.com

投資者關係部

Hung Ko
(416) 806-9921
Hung_Ko@manulife.com

宏利概覽

宏利金融有限公司是全球領先的金融服務供應商，致力幫助大眾輕鬆作出明智抉擇，實現精彩人生。本公司提供理財建議及保險方案，環球總部設於加拿大多倫多，在加拿大、亞洲和歐洲以「宏利」的名稱營運，而在美國主要以「恒康」的名稱經營。本公司透過環球財富與資產管理部

「宏利投資管理」，為全球個人客戶、機構及退休計劃成員提供服務。截至 2020 年底，本公司旗下有超過 37,000 位員工、逾 118,000 位代理人，以及數以萬計的經銷合作夥伴，為超過 3,000 萬位客戶提供服務。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宏利所管理和提供行政管理的資產總值達 14,000 億加元（約 11,000 億美元），而在過去十二個月支付予客戶的款項達 316 億加元。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遍及亞洲、加拿大和美國，為客戶服務超過 155 年。本公司在多倫多、紐約及菲律賓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 MFC 上市，在香港交易所則以股份代號 945 上市。並非所有產品或服務均在所有司法管轄區提供。詳情請瀏覽 manulife.com。

前瞻聲明提示：

宏利不時發表書面及／或口述前瞻聲明，包括本文件中的聲明。與此同時，公司代表亦不時會向分析師、投資者、傳媒及其他人士作出口頭前瞻聲明。此等聲明均符合加拿大省級證券法例及美國 1995 年《私人有價證券訴訟改革法案》有關「安全港」的條文。

本文件中的前瞻聲明包括涵蓋有關恒康與 Corporate Solutions Life Reinsurance Company 的再保險交易的聲明，包括此等交易對宏利的效益。雖然本公司相信該等前瞻聲明所預期者皆為合理，惟聲明亦涉及風險與不可預料事項，故不應被過度依賴，亦不應被視為確認市場及分析員的預期。

該等前瞻聲明涉及若干重大因素或假設，而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聲明之明示與意指有顯著差異。

可能令公司實際業績大為不同於預期之重大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一般業務與經濟環境（包括但不限於股市之表現、波動性及相關系數、利率、信貸息差及掉期息差、匯率、投資虧損及違約、市場的資金流動性，以及擔保人、再保險商及交易對手的信譽）；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嚴重性、歷時和蔓延範圍以及政府當局為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或應付其影響所已採取或可能採取的行動；法律及法規之變動；本公司任何業務所在地適用會計準則之變動；法定資本要求之變動；實行策略性計劃之能力及策略性計劃的改變；本公司財政實力或信貸評級被下調；本公司維持聲譽之能力；商譽或無形資產減值或就未來稅務資產設立撥備；對發病率、死亡率及保單持有

人行為所作預測之準確性；本公司就會計準則、精算方法及內涵價值計算方法所作其他預測之準確性；本公司推行有效對沖策略的能力及該等策略所引起的不能預計的後果；本公司搜購合適資產以支持長期負債的能力；業務競爭及併購；透過現行及未來分銷渠道推廣及分銷產品之能力；由收購或出售業務所致之無法預計之負債或資產減值；出售待售投資引致的變現虧損；本公司之資金流動性（包括是否獲得足夠的融資在預計到期日應付現時的財務負債）；提供額外抵押品的責任；取得信用狀以為資本管理提供靈活性；從交易對手獲取的資訊的準確性及交易對手履行責任之能力；能否獲得或支付再保險或再保險是否充足；法律或規管之程序（包括稅務審計、稅務訴訟或類似程序）；本公司的產品和服務對市場轉變之適應能力；吸引及挽留主要行政人員、員工及代理人之能力；適當使用及詮釋複雜的模型或所用模型之不足；有關本公司非北美業務部的政治、法律、營運及其他風險；收購及完成收購（包括為此進行的股本及債務融資）之能力；對本公司系統重要部分或公共基建系統之破壞或改變；環境因素；本公司保護知識產權及避免因侵權被索賠之能力；本公司無法從附屬公司提取現金；以及未來回購普通股的金額和時間，將取決於宏利的盈利、現金需求及財務狀況、市場條件、資本要求（包括 LICAT 所規定的資本水平）、普通股發行要求、適用法律和法規（包括加拿大及美國的證券法例及加拿大的保險公司法規）以及宏利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並可能須獲得監管部門的批准或符合有關條件。

此外，可能令公司實際業績大為不同於預期之重大風險因素的進一步資料，以及應用於前瞻聲明的重大因素或假設之進一步資料，已備載於：本公司最新年報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下的「風險因素及風險管理」及「重要精算及會計政策」部分；本公司最新中期報告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下的「風險管理及風險因素更新」及「重要精算及會計政策」部分；本公司最新年報及中期報告內綜合財務報表的「風險管理」附註，以及本公司提交加拿大及美國證券監管機構的申報文件。

除非另有註明，此等文件中的前瞻聲明均以其公布日期為準，並且只供協助投資者及一般人士理解本公司財務狀況、營運業績、本公司的未來運作，以及公司目標及主次策略，未必適合其他用途。除法例規定外，本公司不承諾更新任何前瞻聲明。